

濮阳市民政综合服务中心院区地面整修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濮阳市民政综合服务中心院区地面整修工程

二、文件编号：濮财市直磋商采购-2026-4

三、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901364.01元

四、资金来源：福利彩票公益金，已落实

五、项目基本情况

5.1 采购需求：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2 质量要求：合格

5.3 工 期：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5.4 建设地点：濮阳境内

5.5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1个包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6.1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不给予扣除，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6.2 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6.4 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6.5 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见附件）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6.6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



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七、投标人资格及特殊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的按已有年份计算））；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5 年度 6 月份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则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项目开标后资格审查时，评标专家通过互联网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负责保留查询信息，投标人可不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3、特殊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2)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资格）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不得有在建工程（企业应出具拟派建造师无在建工程承诺证明），须提供与本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及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提供原始缴纳凭据或网上有效的查询方式或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
- (3) 项目其他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应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施工员、质检员（或质量员）、安全员（安全员与专职安全员可为同一人或两人）、材料员、预算员（造价员或



造价师)须具有有效的相关专业岗位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本单位 2026 年度任意月份的社保缴纳证明;

4、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九、获取招标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

<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

1、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下载招标文件

注: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售价: 0元

十、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十一、响应文件上传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电子标投标注意事项:

1、时间: 2026 年 4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址: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

4、下载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规定时间,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登录,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投标文件递交流程: 供应商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政府采购”进行登录,选择所投项目,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如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供应商可以重新上传。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



6、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需由供应商按时进入网络与本项目相匹配网上开标室，按指令进行解密。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7、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注：使用IE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始30分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十二、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6年4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

十三、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四、联系方式

- 1、采购人：濮阳市民政综合服务中心
地址：濮阳市华龙区开州中路北段路西市民政局办公楼4楼
联系人：翟道赟 电话：15139349999
-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濮阳市濮上路与中原路交叉口向东100米路南
联系人：张晓淑 联系方式：15639333896
- 3、监督单位：濮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濮阳市古城路中段260号 联系方式：0393—6666735



发布人：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年4月10日

